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
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iche-Tech Semiconductor Materials Limited

駿碼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90)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第一季度業績公佈

駿碼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未經審核業績。本公佈載有本集團二零二三年第一季度報告全文，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中有關季度業績初步公佈附載資料之相關規定。本公司二零二三年第一季度報告之印刷版本載有GEM上市規則規定之資料，將適時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承董事會命
駿碼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
執行主席兼執行董事
周博軒

香港，二零二三年五月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周博軒博士、周振基教授及石逸武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李超凡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吳宏偉教授、戴進傑先生及潘禮賢先生。

本公佈所載資料(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為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佈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由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七日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內刊載。本公佈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nichetech.com.hk刊載。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GEM(「GEM」) 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的資料乃遵照**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駿碼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董事**」)會(「**董事會**」)願就本報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報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目錄

- 2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 4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 5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17 其他資料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董事會欣然提呈本集團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2022年同期的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附註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4	46,672	58,683
銷售成本		(34,859)	(43,433)
毛利		11,813	15,250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	5	843	396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確認)撥回的減值虧損		(3)	33
銷售及分銷開支		(2,621)	(4,461)
行政開支		(6,853)	(7,465)
融資成本	6	(457)	(409)
除稅前溢利		2,722	3,344
所得稅開支	7	(1,238)	(1,231)
期內溢利	8	1,484	2,113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附註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由功能貨幣換算至呈列貨幣之匯兌差額	2,897	1,345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713)	(292)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	2,184	1,053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3,668	3,166
每股盈利		
— 基本(港仙)	9 0.21	0.30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三個月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法定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 保留溢利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於2022年1月1日(經審核)	7,055	126,034	100,000	1	2,044	11,264	(3,213)	243,185
期內溢利	-	-	-	-	-	-	2,113	2,113
由功能貨幣兌換為呈列貨幣所 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1,345	-	-	1,345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292)	-	-	(292)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1,053	-	2,113	3,166
於2022年3月31日(未經審核)	7,055	126,034	100,000	1	3,097	11,264	(1,100)	246,351
於2023年1月1日(經審核)	7,055	122,507	100,000	1	(17,601)	14,341	2,350	228,653
期內溢利	-	-	-	-	-	-	1,484	1,484
由功能貨幣兌換為呈列貨幣所 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2,897	-	-	2,897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713)	-	-	(713)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2,184	-	1,484	3,668
於2023年3月31日(未經審核)	7,055	122,507	100,000	1	(15,417)	14,341	3,834	232,321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三個月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2017年2月21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1961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股份**」)自2018年5月30日起在聯交所GEM上市。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開發、生產及銷售半導體封裝材料。

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人民幣**」)。由於本集團管理層認為就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而言，港元為適當的呈列貨幣，故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

2.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括GEM上市規則第十八章規定的適用披露。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未經審核，惟已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並經由董事會批准刊發。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三個月

3.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而編製。

除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產生的會計政策變動外，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所用者相同。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就該等於2023年1月1日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的準則而言，採納該等準則對本集團當前及過往期間業績及財務狀況的編製及呈列方式並無重大影響。就尚未生效且並無於過往會計期間提早採納的該等準則而言，本集團正評估其對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的影響。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三個月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主要產品的收益分析載列如下：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鍵合線	25,506	29,376
封裝膠	19,518	26,748
其他	1,648	2,559
	46,672	58,683

地區資料

本集團的收益主要來自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香港及海外的客戶。本集團按客戶經營所在地區劃分的收益詳情如下：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中國(不包括香港)	46,252	58,181
香港	184	502
海外	236	—
	46,672	58,683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三個月

5.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銀行利息收入	77	8
政府補助收入	416	360
匯兌收益淨額	299	15
其他	51	13
	843	396

6. 融資成本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信託收據貸款利息	200	99
銀行透支利息	4	8
租賃負債利息	174	198
附追索權的已貼現票據的利息	79	104
	457	409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三個月

7. 所得稅開支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3年	2022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所得稅開支包括：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期內支出	992	1,231
預扣稅	564	—
於過往期間的超額撥備	(318)	—
	1,238	1,231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該兩個期間中國實體的標準稅率均為25%。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汕頭市駿碼凱撒有限公司獲授高新技術企業的稅務待遇，並可於該兩個期間享受15%之優惠稅率。

於該兩個期間，香港利得稅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計算。於該兩個期間相關集團實體並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三個月

8. 期內溢利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3年	2022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期內溢利已扣除：

董事薪酬

袍金	128	120
其他薪酬、薪金及其他福利	1,151	962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4	16

	1,293	1,098
--	-------	-------

其他員工成本：

員工薪酬及津貼	6,794	6,881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691	758

	7,485	7,639
--	-------	-------

員工成本總額

資本化於無形資產	8,778	8,737
資本化於存貨	(652)	(995)

	(2,228)	(2,149)
--	---------	---------

	5,898	5,593
--	-------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三個月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廠房及設備折舊	1,748	2,151
資本化於無形資產	(286)	(410)
資本化於存貨	(998)	(1,012)
	464	729
無形資產攤銷	2,492	2,436
資本化於存貨	(2,383)	(2,381)
	109	55
使用權資產折舊	944	871
資本化於無形資產	(59)	(68)
資本化於存貨	(108)	(117)
	777	686
核數師酬金	330	275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34,859	43,433
確認為開支(計入行政開支)的研發成本 (不計員工成本及廠房及設備折舊)	59	59
短期租賃相關開支	7	8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三個月

9. 每股盈利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23年	2022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盈利：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1,484

2,113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705,500,000

705,500,000

由於截至2023年及2022年3月31日止期間並無潛在已發行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總部位於香港並在中國汕頭設有生產設施，為專門從事開發、製造及銷售鍵合線及封裝膠的知名半導體封裝材料製造商。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三個月（「該期間」），本集團繼續向超過600名客戶（包括主要位於中國的知名LED、相機模組及IC製造商）直接銷售產品。於該期間，本集團的銷售及毛利較2022年同期分別減少了約20.5%和22.5%。減少的主要原因乃由於中國放寬了對COVID-19的控制措施及限制，導致於該期間爆發了COVID-19。

於該期間，本集團繼續專注於研製適用於絕緣柵雙極型晶體管（「IGBT」）、迷你LED、人工智能及5G行業的先進半導體材料。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主要來自其主要產品（即鍵合線及封裝膠）的收入。於該期間，本集團錄得收益約46.7百萬港元，較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約58.7百萬港元減少了20.5%。鍵合線產品的收益減少13.2%至約25.5百萬港元（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約29.4百萬港元），而封裝膠產品的收益則減少27.0%至約19.5百萬港元（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約26.7百萬港元）。由於2022年12月底放寬對COVID-19的控制和限制，COVID-19在全國迅速蔓延，2022年12月底和2023年1月初感染人數激增，經濟活動因而受到影響。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銷售成本及毛利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直接材料成本、直接人工成本及製造費用。於該期間，本集團錄得銷售成本減少19.7%至約34.9百萬港元（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約43.4百萬港元），與該期間收益減少一致。於該期間，本集團毛利減少22.5%至約11.8百萬港元（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約15.3百萬港元）。於該期間，毛利率輕微減少至約為25.3%（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三個月：26.0%）。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主要包括政府補貼收入及匯兌盈虧淨額。本集團在該期間錄得淨收益約0.8百萬港元（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約0.4百萬港元）。

開支

於該期間，銷售及分銷開支減少41.2%至約為2.6百萬港元（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約4.5百萬港元）。是項減少主要因為：(i)銷量減少引致運輸成本減少；及(ii)銷售收益減少引致已付銷售佣金減少所致。

於該期間的行政開支減少約0.6百萬港元至約6.9百萬港元（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約7.5百萬港元）。

該期間溢利及其他全面收入

綜合以上各項因素，該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1.5百萬港元（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約2.1百萬港元）。該期間除利息、稅項、廠房及設備折舊以及無形資產攤銷前溢利約為7.4百萬港元（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約8.3百萬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日後策略及前景

進入2023年第二季度，隨著中國和其他國家放寬COVID-19控制措施和實施經濟復甦措施，全球市場有望逐步恢復。然而，考慮到疫情的後遺症和幾個國家之間複雜的政治問題，本集團預計全球宏觀經濟在未來幾個月內仍將保持不穩定。在全球經濟的不確定性中，本集團對行業和本集團的未來發展保持謹慎樂觀的態度。

根據Precedence Research，預期於2023年全球半導體材料市場的增長率將達到6.3%，而整體規模將達至4,858億美元的歷史新高。作為一家以技術為核心的知名製造商，本集團具備憑藉持續研發能力掌握最新行業趨勢的能力。

就中國市場而言，由於中國政府推出多項促進經濟增長的政策，半導體需求預計將逐步復甦，市場將逐步適應新常態，以盡量減少疫情的持續影響。因此，市場對鍵合線及封裝膠的需求在未來幾年將有所增長，董事對業內長遠發展及本集團的未來前景感到樂觀。本集團將如期推出三個系列的固晶膠新產品，即環氧絕緣膠、硅膠絕緣膠及用於LED的導電銀膠，並在配方修改後將產品應用擴展至其他半導體及5G產業，以抓緊5G產業增長所帶來的機遇。此外，本集團亦已開發專門用於高功率集成電路及IGBT產品的新型銅合金鍵合線，並已獲得中國頂級客戶的驗證及認可。中國十大半導體功率集成電路公司之一已向本公司發出重銅合金鍵合線的訂單。預計新產品將在未來數年為本集團的收益作出貢獻。

鑑於5G網絡的迅速發展，本集團投入更多資源為5G行業開發上游封裝材料，且預期將成為本集團的另一增長點。然而COVID-19危機仍然存在，國際形勢亦充滿不穩定性。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在經濟氣候充滿挑戰和不穩定的情況下，本集團將繼續執行有效的業務戰略，並通過提供優質先進的產品滿足客戶不斷變化的需求，從而擴大客戶群。就迷你LED顯示器而言，本集團將持續發展我們的產品／或為其尋找新技術，為我們的客戶提供更優質的產品，以應付客戶的需求並加強他們的競爭能力。本集團同時正在考慮將客戶群從商用擴大至家用產品。擴大應用範圍將不僅涵蓋機場及商場LED顯示屏等商業用途，亦將包括家用電子產品。同時，本集團將採取多種成本控制措施，採取靈活的經營方式，改善本集團的經濟效益，並維持長期業務增長。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該期間的任何股息（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無）。

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分部資料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披露。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該期間內並無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該期間並無其他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計劃。

所持有的重大投資

於該期間，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其他資料

權益披露

(a) 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3年3月31日，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須(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有關條文當作或被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記錄在該條所述之登記冊；或(c)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i) 於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持股身份	所持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的百分比 (附註1)
周博軒博士（「周博士」）	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2)	357,000,000	50.60%
周振基教授（「周教授」）	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2)	357,000,000	50.60%
	實益擁有人	510,000	0.07%
李超凡先生	實益擁有人	16,050,000	2.27%



其他資料

附註：

- (1) 於2023年3月31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7,055,000港元，分為705,5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
- (2) 駿碼科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由周博士及周教授分別實益擁有40%及60%。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周博士及周教授被視為於駿碼科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所持有的357,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ii)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股份之權益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之名稱	權益性質/ 持身身份	於相聯法團 所持/ 擁有權益 的股份數目	股權百分比
周教授	Chows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 (附註1及2)	實益擁有人	6	60.00%
周博士	Chows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 (附註1及2)	實益擁有人	4	40.00%
周教授	駿碼科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附註1及2)	受控制法團權益	10,000,000	100.00%
周博士	駿碼科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附註1及2)	受控制法團權益	10,000,000	100.00%

其他資料

附註：

- (1) Chows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持有駿碼科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100%權益。駿碼科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50.60%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Chows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及駿碼科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相聯法團。
- (2) 周博士及周教授於Chows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已發行股本的40%及60%中擁有權益。Chows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持有駿碼科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100%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周博士及周教授被視為擁有駿碼科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100%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3年3月31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須(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有關條文當作或被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記入該條所述之登記冊；或(c)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有關董事進行交易之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其他權益或淡倉。

其他資料

(b)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據董事所知，於2023年3月31日，下列人士(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直接或間接)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以計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

於股份之好倉

股東姓名	權益性質/ 持股身份	所持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的百分比 (附註1)
駿碼科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357,000,000	50.60%
Chows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	受控制法團權益 (附註2)	357,000,000	50.60%
Chow Fung Wai Lan Rita女士 (「周女士」)	配偶權益(附註3)	357,510,000	50.67%
Chow Kuo Li Jen女士	配偶權益(附註4)	357,000,000	50.60%
馬亞木先生(「馬先生」)	實益擁有人	152,490,000	21.61%
Cheng Pak Ching女士	配偶權益(附註5)	152,490,000	21.61%

其他資料

附註：

- (1) 於2023年3月31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7,055,000港元，分為705,5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
- (2) Chows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持有駿碼科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的100%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駿碼科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所持的357,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周女士為周教授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周女士被視為於周教授所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Chow Kuo Li Jen女士為周博士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Chow Kuo Li Jen女士被視為於周博士所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Cheng Pak Ching女士為馬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Cheng Pak Ching女士被視為於馬先生所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3年3月31日，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以計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於2018年5月8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計劃」），其主要目的為鼓勵合資格人士（包括董事、合資格僱員、本集團之諮詢顧問或顧問）。本集團董事、僱員、諮詢顧問及顧問可在董事酌情決定下獲授購股權（「購股權」）以按董事釐定之價格認購股份，惟價格不得低於以下最高者：(i)於提出授予購股權之日（該日須為交易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上註明之股份收市價；(ii)於緊接提出授予購股權日期之前五個交易日內聯交所每日報價表上註明之股份平均收市價；及(iii)授予購股權日期之股份面值。



其他資料

在未經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下，根據計劃允許授出之購股權所涉及之最高股份總數不得超過股份首次於聯交所開始買賣時已發行的股份之10%，即68,000,000股股份，約佔於本報告日期已發行股份之9.6%。根據計劃於任何一年度內向任何人士授出之購股權所涉及之最高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於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之1%。

計劃將自股份於GEM上市日期起十年內維持效力，惟於股東大會上以決議案終止則除外。授出之購股權須於授出日期起計三十日內予以接納。接納授出購股權要約時須支付1港元代價。

購股權之行使期不得超過授出日期後十年，此乃由董事會酌情釐定。

自採納計劃日期起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概無根據計劃授出購股權。因此，於該期間內概無購股權失效或已行使或註銷，且於2023年3月31日並無任何未行使的購股權。

競爭權益

於該期間內，本公司董事或控股股東或任何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概無擁有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任何業務或業務權益，亦不知悉任何該等人士與本集團有或可能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其他資料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於該期間已遵守載於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

企業管治守則第C.2條原則及守則條文第C.2.1條規定管理董事會與日常管理業務之間須有清晰區分。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須區分及不應由同一人擔任。本集團並無委任行政總裁。鑑於本集團創辦人周博士在本集團的經驗及角色，董事會認為，周博士擔任董事會主席對本集團業務前景及營運效率有所裨益。本集團日常業務管理由高級管理層執行並由執行董事監督，而所有策略決定均須獲得全體執行董事事先作出批准，並在正式董事會會議上考慮及確認。由各具經驗及能力的人士(其中三人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構成及運作的董事會可確保本公司權力及權限平衡。本集團相信現有的管理架構及決策程序足以應付不斷變化的經濟環境，且符合本集團的最佳利益。

本公司定期審閱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本公司繼續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條款不遜於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規定交易標準(「規定交易標準」)的行為守則(「行為守則」)。本公司亦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彼等各自於該期間內均已遵守行為守則及規定交易標準。此外，於該期間，本公司並無發現任何不符合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規定交易標準的情況。



其他資料

買賣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該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根據GEM上市規則制定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審閱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及內部控制程序。審核委員會的成員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潘禮賢先生、吳宏偉教授及戴進傑先生)組成。潘禮賢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於該期間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並認為該業績符合適用會計準則及GEM上市規則之規定，且已充分作出披露。

承董事會命
駿碼半導體材料有限公司
執行主席兼執行董事
周博軒

香港，2023年5月8日

於本報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周博軒博士、周振基教授及石逸武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李超凡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吳宏偉教授、潘禮賢先生及戴進傑先生。

本報告將由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七日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內刊載。本報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nichetech.com.hk刊載。